

附件

第八届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华中分赛区

参赛说明

根据第八届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参赛说明的各项规定，现制定华中分赛区参赛说明，内容如下：

一、竞赛时间：

初赛：2012年7月（武汉大学）

决赛：2012年8月（东南大学）

二、参赛资格：

中国大陆、港澳台地区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电子信息、计算机、控制和光机电一体化类学科注册在读、在职研究生、已确认保送研究生资格的大四学生均可参赛。国外高校同等学力学生亦可参赛。

三、参赛办法：

1. 以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为基本参赛单位，每个单位组织代表队报名参赛，组委会不接受个人形式报名。
2. 每支参赛队由一名指导老师和三名学生组成，三名学生必须具有正式研究生学籍或已被确认保送研究生资格。有特殊情况的研究生培养单位，3名参赛队员中允许有1名是本科生，但必须事先向竞赛组委会申请并经过批准。
3. 经过所在院校或单位批准后，向所在分赛区组委会提交报名申请。
4. 参赛单位成立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工作小组或联络人，负责本校或本院所学生的参赛事宜，包括参赛动员、组队、报名、赛前准备、赛前辅导、赛期管理和赛后总结等。

四、竞赛形式

1. 竞赛内容主要考察参赛队员对电子信息学科当前研究方向的了解；对信息类学科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的掌握；以及使用EDA和IC/FPGA等设计工具的综合能力。
2. 竞赛按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组织进行，初赛和决赛均包括“笔试”、“项目答辩”两个环节。
3. 参赛队在组委会推荐或自行选定的硬件平台上进行作品设计，自由命题，最后向组委会提交的参赛作品包括技术论文、演示实物以及展览板。

4. 本次竞赛在决赛期间增加“项目商业计划书评选”环节，参赛队自愿参与，参与此环节不影响初赛、决赛成绩。

五、竞赛流程

【初赛阶段】

1. 报名成功后，参赛队即进入初赛阶段，获取支持竞赛的技术平台有利于尽快进入参赛作品的准备。
2. 参赛队按照竞赛科目向分赛区组委会提交竞赛项目演示视频文件（要求以影视压缩文档格式分辨率不小于 320X240，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和项目有关的论文。
3. 按照竞赛理论测试范围，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分赛区组织的笔试竞赛。
4. 按照竞赛评审委员会的通知和要求，在指定时间和指定地点参加分赛区命题与评审委员会组织的分赛区项目答辩。
5. 由分赛区组委会评审出该分赛区一、二、三等奖获得者。

【决赛阶段】

1. 分赛区获得一、二等奖的参赛队在领队的带领下集中至东南大学参加决赛。按要求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参加决赛阶段的竞赛。
2. 按照竞赛理论测试范围，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决赛笔试竞赛。
3. 按照竞赛评审委员会的通知和要求，在指定时间和地点参加决赛项目答辩。
4. 决赛参赛队自愿参加项目商业计划书评选。
5. 由竞赛命题与评审委员会评审出全国一、二、三等奖获得者。
6. 由竞赛组织专家给予自愿参加项目商业计划书评选活动的参赛队相关创业辅导，评审出优秀项目，给予项目孵化及创业支持。

六、赛题说明

1. 笔试题目考察参赛队员个人的知识面，内容涉及电子(电路与系统)、信息(获取、处理、传输、存储和显示等)、光机电一体化和相关的电子物理机理。
2. 答辩在于评审参赛队的整体素质，队员介绍(或演示)参赛作品并回答专家提问，专家评定参赛队作品的水准、临场发挥和团体协作能力。
3. 竞赛命题主要围绕信息与电子系统设计自动化的理论、算法和方法学。命题范围涉及信息与电子设计的信号处理、通信与电子工程、微电子的电路与系统、光电子及其电子物理、网络与计算机、微波工程、机电一体化和图像多媒体等领域。考察参赛队员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工具和设计语言进行系统级或电路级的集成电路和可编程逻辑器件的基本专业设计能

力。

4. 竞赛笔试题目有基础类、提高类和选作类的专业题型，也有综合设计类和可行性分析报告一类的题型。

5. 基本理论知识竞赛部分：参赛队员按个人参赛，采取集中时间、开卷方式进行（评审计算团体成绩时取各参赛队员个人笔试成绩之平均分）。

6. 项目竞赛部分：以参赛队为单位进行，每队的参赛选手合作完成相应的作品（评审计算参赛队员个人成绩时按一定权重加上队员所在参赛队团体项目成绩）。

七、 评审办法：

1. 分赛区命题评审委员会根据笔试的成绩和参赛项目答辩表现（所完成设计的新颖性、思路清晰度、优化度、时序无明显缺陷和答辩表述能力等综合因素），以 100 分制进行打分，给出各参赛队和各参赛队员的各项分数。

2. 个人优胜奖的成绩评定：笔试成绩占 60%，参赛队答辩仅以 40% 计入每个成员个人总成绩。团体优胜奖的成绩评定：参赛队队员答辩占 70%，参赛队队员笔试的平均成绩占 30%。

八、 参赛须知：

1. 华中分赛区参赛正式报名表提交时间自 2012 年 3 月 1 日开始，可提前报名，截至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以当地邮戳为准）。根据正式报名的顺序，前 30 个有效报名的代表队将获赠 FPGA 开发板一套。

2. 报名表均须加盖参赛学校或单位的公章（或研究生院公章），并有负责人签名，否则视为无效。

3. 每个参赛队必须至少配备一台笔记本电脑，安装好一种文字处理软件（如 MSWord），以及参赛所需的 EDA 工具和上机软件系统。

4. 决赛阶段的笔试、项目答辩的具体时间见竞赛日程，具体地点将于报到后另行通知。

5. 竞赛期间（报到日～决赛闭幕日），向参赛队（1 名领队和 3 名队员）免费提供用餐，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九、 奖励办法：

华中分赛区设团体和个人一、二、三等奖，并另设若干组织奖、单项奖。经过分赛区命题评审委员会评审，华中分赛区组委会推荐优秀参赛队代表华中分赛区参加决赛。

十、 观摩办法

不能组队参加本届竞赛的单位可以派员进行观摩，每个单位可派 1~2 名，并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前将观摩回执发送至分赛区组委会。观摩人员各项费用自理，承办单位将提供有关

方便。

十一、联系办法

第八届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华中赛区组委会

联系人： 阎晓愚 13871075646 027—68754369（办）

常 胜 15307184629

饶云华 13607138164

邮箱：EDA_2012@whu.edu.cn

网址：http://gs.whu.edu.cn/ygb/EDA_2012.htm

第八届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
华中分赛区组织委员会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
2012年2月20日

